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一号盈康一生大厦19楼董事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出席董事7人，董事谭丽霞、彭文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董事潘绵顺、沈旭东、独立董事杜媛、独立董事姜峰、独立董事陈晓满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丽霞女士主持，公司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和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彭文和沈旭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作废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30万股限制性股票；1名激励对象由于职务变更不符合激励条件，作废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8万股限制性股票；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批次应当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其本批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44万股限制性股票；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已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作废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5.6万股限制性股票；13名激励对象考核未完全达标，作废其本批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0.77万股限制性股票；4名激励对象考核已达标但自愿放弃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其本批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4153万股限制性股票。综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77.2253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按作废处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和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彭文和沈旭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 3、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纪录。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八日